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圖書館置物櫃使用要點

108 年 8 月 26 日經 108 學年度第 1 次圖書資源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本館設置置物櫃，供讀者存放個人物品使用。使用者須於閉館前取回，本館不負保管之責，當日未取回者，本館有權逕行處理。
- 第二條 使用加鎖保管箱之讀者，應出具有效證件（學生證、身份證等）並預繳鑰匙押金壹佰元整，向櫃檯領取鑰匙，每人限使用一櫃，押金於鑰匙繳回時全額退費。
- 第三條 置物櫃不得存放易腐、易燃及有安全顧慮之違禁品。如有損毀應依照相關修復費用照價賠償。
- 第四條 必要時本館有權協同相關人員檢視個人存放物品。
- 第五條 本要點經本校圖書資源會議議定後，陳行政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